

服務切結與員工留任：

1. 外部訓練由公司負擔費用單次超過貳萬元(含)以上者，應另立「外部訓練同意書」，一式二份，同意結訓後繼續留任，留任年限係自結訓日起算，明細請詳以下「員工留任年限表」所列：

公司負擔費用	留任年限(自結訓日起)
20,000 元(含)~39,999 元	1 年以上
40,000 元(含)~59,999 元	2 年以上
60,000 元(含)~99,999 元	3 年以上
100,000 元(含)以上	4 年以上

2. 未滿留任年限及離職之員工，應追繳先前參與課程之費用，追繳金額依剩餘未留任期間按比例計算，以月為單位，殘月不計。
3. 外部訓練若為系列或認證課程應合併申請，費用將累積計算，公司負擔費用超過貳萬元(含)以上者應另立「外部訓練同意書」。
4. 範例：某員工參加外訓課程於 97/08/01 結訓，課程費用為 40,000 元，依辦法規定該員工應繼續留任二年以上，若其提前於 98/03/05 離職，則應繳回費用為  $40,000 \times 16 / 24 = 26,666$  元整。